公司代码:600834　　公司简称:申通地铁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赵刚董事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赵刚董事因病无法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及表达意见。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赵刚	因病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 元(含税),预计分配红利合计 10,025,020.01 元,占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5%。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通地铁	600834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昕惠	朱颖
电话	021-54259971	021-54259953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莘路 3999 号 F 栋 9 楼	上海市虹莘路 3999 号 F 栋 9 楼
电子信箱	sunxihui@shtmetro.com	zhuying@shtmetr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93,705,330.85	2,091,534,632.38	1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3,312,920.11	1,738,699,308.27	0.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3,407,217.47	272,283,446.62	29.79
利润总额	51,809,319.26	42,062,633.52	2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85,119.29	27,378,586.07	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39,091.28	25,095,408.77	-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67,613.23	345,559,742.20	-9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1.60	增加 0.2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7420	0.057352	17.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7420	0.057352	17.56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5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43	278,943,799	0	无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5	8,334,469	0	无	
王新力	其他	0.98	4,685,000	0	未知	
张莉娟	其他	0.53	2,512,150	0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808,586	0	无	
杨昕	其他	0.37	1,765,500	0	未知	
郑文炳	其他	0.36	1,712,80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685,923	0	无	
葛心怡	其他	0.33	1,596,100	0	无	
陈峰	其他	0.33	1,59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申通地铁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公告编号:临 2026-037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2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6 年上半年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185,119.29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24,786,055.44 元。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6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77,381,90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025,020.01 元(含税)。本次中期现金分红比例约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1.15%。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由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当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范围内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材料和 2026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授权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当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范围内制定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材料。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赵刚先生因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有效选票 8 张,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所处行业特点、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拟定,符合各项法律法规规定,重视对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一致同意《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26-034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赵刚先生因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施俊明董事长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有效选票 8 张,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 2026 年中期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八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详见本半年度报告第三节/五/(二)其他披露事项。

2、公司“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有效选票 8 张,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公司“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编号:临 2026-035)。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次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公司“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施俊明先生、金卫忠先生、史军先生、范小虎先生、金文中先生回避表决,关联董事赵刚先生因病未能出席会议,公司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项议案,有效选票 3 张,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公司“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公告”(编号:临 2026-036)。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公司“关于免去王陆霁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有效选票 8 张,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编号:临 2026-037)。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5、公司“关于聘任阮文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有效选票 8 张,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阮文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6、公司“关于聘任李浔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有效选票 8 张,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李浔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1、阮文先生简历

2、李浔先生简历

附件:

阮文先生简历

阮文,男,1969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地铁运营公司通号段通信车间副主任,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通号分公司通信车间副主任,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通号分公司主任工程师助理、主任工程师、副经理,上海轨道交通维护保障中心通号分公司副经理,上海轨道交通维护保障中心通号公司副经理,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通号分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浔先生简历

李浔,男,1977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2000 年 12 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工作部业务主管、投资管理部业务主管,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股权)管理部业务主管、高级经理、副部长,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业务主管,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 2026-036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 2026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此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调整基于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及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是公司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组成部分,有利于其业务发展,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一、概况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2026 年 6 月 12 日公司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及业务开展需要,在已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基础上,需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凯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物业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电科公司”)部分关联交易的年度预计发生额及关联方进行新增或调整。

本次新增、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合计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101 万元。同时,董事会对 2026 年上半年申凯公司与维保公司间误餐费用结算关联交易发生额 0.412 万元予以追认。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26 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并形成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系公司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及业务开展所需,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关联董事赵刚先生因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施俊明先生、金卫忠先生、史军先生、范小虎先生、金文中先生回避表决,公司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项议案,有效选票 3 张,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涉及的关联方汇总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保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车辆分公司(以下简称“维保车辆分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3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置业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孙公司
4	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阿尔斯通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50%的子公司
5	上海中车申通长客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长客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34%的子公司
6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电通公司”)	公司持股 49%的非控股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作为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申通阿尔斯通公司、申通长客公司也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维保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 253 号 B1 首层 6 号 1089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印祯民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设施设备的运行组织管理,轨道交通设备设施(除特种设备)安装调试、保养维护维修和改造服务,轨道交通设施设备的综合监控、监测、监护服务和工程施工管理服务,轨道交通设施设备信息化、自动化的高新技术开发和经营,专用设施设备(除特种设备)的检测、租赁和相关技术服务,轨道交通设施设备相关的物业管理服务以及维修材料的供应,轨道交通相关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维保车辆分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车辆分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 253 号 B1 首层 6 号 1094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负责人:陈朝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设施设备的运行组织管理,轨道交通车辆、专用装备(除特种设备)安装调试、保养维护维修和改造服务,轨道交通设施设备的综合监控、监测、监护服务和工程施工管理服务,轨道交通设施设备信息化、自动化的高新技术开发和经营,专用设施设备(除特种设备)的检测、租赁服务,机电产品及零部件的销售,轨道交通相关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东方置业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孙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护岚路 8075 号 423、425、427、432、434、436、404B、414、721A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施卿

注册资本:1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日用百货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申通阿尔斯通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0%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护岚路 8075 号 418B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奚奚冬

注册资本:4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从事轨道交通车辆及维修设施设备、部件以及轨道交通行车相关的设施设备的维护、修理、改造和销售,以及提供轨道交通车辆及维修设施设备、部件以及轨道交通行车相关的设施设备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申通长客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34%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中车申通长客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600 号(1-5)幢 1901-25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雪昆

注册资本:5882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铁路机车车辆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铁路机车车辆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申电通公司:公司持股 49%的非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 3333 号 17 幢 1 楼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勇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交通设施维修;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软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防器材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铁路机车车辆维修;城市公共交通;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与公司存在长期的持续性关联关系,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账损失。

四、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一)申凯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26年(预计不超过)	
		原预计	调整后
浦东国际机场捷运系统电动列车第一次架修及车辆专业日常委托维护项目	申电通公司	2050	2450
合计增加		400	

(1)浦东国际机场捷运系统电动列车第一次架修及车辆专业日常委托维护项目。申凯公司委托申电通公司提供上海浦东国际机场捷运系统电动列车架修及车辆专业日常委托维护服务并签署合同。2026 年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调整为不超过 2450 万元。

定价依据:公开招标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26年(预计不超过)
误餐费用结算项目	维保公司	1

(2)误餐费用结算项目。申凯公司与维保公司职工食堂发生误餐费用结算,2026 年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 万元。

定价依据:按市场价格定价

同时,董事会对 2026 年上半年该关联交易发生额 0.412 万元予以追认。

(二)地铁物业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2026年(预计不超过)		关联方		
	原预计	调整后	关联方	原预计	调整后
列车、部件等相关清洁服务项目	5095	5145	申通阿尔斯通公司	190	240
			……	其他关联方及预计金额不变	
保洁、保绿、专项清洁、会务等服务项目	5304	5469	东方置业公司	610	775
			……	其他关联方及预计金额不变	
合计增加	215				

(1)列车、部件等相关清洁服务项目。地铁物业公司为关联方管辖范围内提供列车、部件等相关清洁服务并签订相关合同。因年内与申通阿尔斯通公司的该项交易发生额预计增加,2026 年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调整为不超过 5145 万元。

定价依据:与申通阿尔斯通公司－参考行业市场情况,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2)保洁、保绿、专项清洁、会务等服务项目。地铁物业公司为关联方管辖范围内各基地、各控制中心、各办公楼宇、各机房等提供保洁、保绿、专项清洁、会务等中的一项或多项服务并签订相关合同。因年内与东方置业公司的该项交易发生额预计增加,2026 年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调整为不超过 5469 万元。

定价依据:与东方置业公司－公开招标或经第三方审价确定

(三)地铁电科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2026年(预计不超过)		关联方		
	原预计	调整后	关联方	原预计	调整后
专用无线系统集成项目	2988	2998	申通长客公司		10
			……	其他关联方及预计金额不变	
列车乘客信息系统改造维修项目	697	1172	维保公司车辆分公司	237	397
			申通长客公司	40	355
			……	其他关联方及预计金额不变	
合计增加	485				

(1)专用无线系统集成项目。地铁电科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轨道交通专用无线系统的设备供货、集成等服务,或由关联方提供专用无线系统集成相关改造工程等服务,并签订相关合同。因年内预计新增与申通长客公司发生该项关联交易,2026 年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调整为不超过 2998 万元。

定价依据:与申通长客公司－参考行业市场情况,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2)列车乘客信息系统改造维修项目。地铁电科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轨道交通列车乘客信息系统相关改造升级、维修维保、技术支持、备件供应等专业服务并签订相关合同。因年内与维保公司及其分公司、申通长客公司的该项交易发生额预计增加,2026 年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调整为不超过 1172 万元。

定价依据:与维保公司及其分公司－公开招标,或参考行业市场情况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与申通长客公司－参考行业市场情况,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五、新增关联交易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是公司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组成部分,有利于其业务发展。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综上,本次新增、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共 6 项,合计增加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101 万元。授权申凯公司、地铁物业公司、地铁电科公司签订与关联交易相关的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 报备文件

1、申通地铁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申通地铁 2026 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申通地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公告编号:临 2026-037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王陆霁	副总经理	2026年8月26日	2029年5月19日	工作调动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2026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王陆霁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王陆霁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对王陆霁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贡献表示真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8 日

公司代码:603515　　公司简称:欧普照明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6 年是公司品牌创立三十周年暨上市十周年,为感谢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支持,回馈广大投资者,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维护公司价值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拟增加特别分红,并于 2026 年中期进行相关利润分配。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

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暂按本报告披露日总股本(742,279,749 股)扣减回购专户股数(3,224,214 股)进行预测算,现金分红的金额(含税)预计为 73,905,553.50 元,占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9.06%。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扣减回购专户股数为准进行计算。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回购专户股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不向股东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欧普照明	60351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兴	袁佳妮
电话	021-38550000(转 6720)	021-38550000(转 672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1 栋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1 栋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Public@oppl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208,283,558.72	9,618,649,664.87	-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39,569,874.24	7,012,425,977.52	-5.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37,431,023.39	3,215,965,019.12	0.67
利润总额	285,369,533.98	458,397,282.09	-3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298,616.59	369,083,302.88	-3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268,919.55	279,190,087.58	-4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32,375.90	-41,082,965.48	77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6	5.43	减少 1.8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9	-3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9	-30.6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6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5	348,214,286	0	质押	122,300,000
王耀海	境内自然人	16.42	122,054,994	0	质押	22,500,000
马秀慧	境内自然人	15.96	118,624,956	0	无	0
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3	22,517,9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02	22,465,193	0	无	0
南通寓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14,560,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5,182,604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3,854,115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价值边际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3,305,187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其他	0.31	2,300,04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寓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26-032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耀海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事前审核认可同意。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